

小朋友过常开式闸机不安全？

记者实地走访观察 上海地铁回应来了

■ 乘客未成功扫码，闸机会自动关闭

本报记者 陈梦泽 摄（资料照片）



乘地铁都要过闸机，可带着活泼好动的孩子过闸机，可能会遇到各种意外。最近有市民反映，自家小朋友因闸机扇门处于常开状态，以为可以随便进出，没想到经过时被突然闭合的闸门夹到。

今年7月19日起，上海地铁扩大了“闸机常开门”模式的试点范围，在原来32个车站的基础上，新纳入91个站点，一共是123个车站，覆盖19条线路。那么，常开式闸机究竟有没有安全隐患？

记者近日走访多个地铁站细细观察。

昨天17时30分，正值交通晚高峰，在新闸路地铁站，上下站乘客依次扫码通过闸机口。记者观察了半个小时，发现绝大部分乘客对进出站扫码操作非常熟悉，即使看到闸机门开着，也知道要先扫码再通行。乘客中也有不少带着孩子的家长，过闸口时通常会抓住孩子一只手将孩子护在胸前，一前一后一起过闸。唯一的一次意外是乘客辜先生

遇到的，他扫码后正准备过闸，闸机门却突然关闭，还好没有被夹到。一查才发现，原来是他扫码没有扫成功。

耀华路地铁站紧邻世博源商场，时不时有家长带着小朋友从地铁出站，去商场里的体育场馆运动。记者注意到，耀华路站有一处出口共有9台闸机，8台都是门扇式闸机，只有最右侧一台是拍打式闸机（方便携带大件行李和带孩子的家长通过）。乘客于女士带着儿子

去商场吃饭，就选择从拍打式闸机通过，“相比门扇式闸机，我发现拍打式闸机宽度更宽，带孩子过闸更安全”。

记者走访中虽未发现小朋友过闸被夹住的情况，但在这些闸机口也确实没有看到安全提示。有市民建议，地铁方面可以在闸机常开门站点出入口设置安全标识，提醒乘客扫码通行切勿闯闸，提醒家长带好孩子安全过闸，还可以用漫画等小朋友看得懂的图案提示他们不

可冲闯。

对市民担心的安全隐患，地铁管理方解释：根据设计，门扇式闸机关门时，若未检测到人会完全关闭，一旦检测发现中间有人，就只关到45度，并不会夹死。同时提醒，家长可以带孩子从更宽的拍打式闸机或专用通道过闸，过闸时“一左一右”要比“一前一后”更加安全。

关于安全标识，地铁方面也表示将讨论方案可行性并加以改进。

本报记者 任天宝

含辛茹苦带大外孙 女婿再婚不让探望

上海一对老夫妇含泪告状，法院判了

应对两位老人行使探望权予以协助，探望期间周先生有权陪同。

周先生不服，向上海二中院提起上诉，认为我国民法典并未明确规定外祖父母对外孙子女享有隔代探望权，且探望权的行使方式对小周有危害性。请求改判探望方式为每月一次、每次二小时，探望地点由周先生确定，且探望需获得小周本人同意。两位老人辩称，小周自出生以来长期由二人照料，双方之间建立了稳固而深厚的情感依附关系，每月一次、持续四小时的探望时间不会对孩子的学习、生活节奏造成任何实际干扰。二人尊重孩子的成长环境，始终将继续母告知为“妈妈”，从未提及亲生母亲已过世的事实。周先生对探望方

式所提异议，实质上是削弱探望权的实际可行性。

法槌定音 继续履约

外祖父母对外孙子女是否享有探望权，在法律上并没有明文规定。司法实践认为，未成年人的父、母一方死亡，祖父母或者外祖父母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探望孙子女或者外孙子女的，人民法院应当坚持最有利于未成年人、有利于家庭和谐的原则，以不影响未成年人正常生活和身心健康为指导，依法予以判决。

本案有两大争议焦点：其一，两位老人是否可以探望小周？二老曾长期与小周共同生活，代替去世的女儿承担对小周的抚养义务，与小

周之间建立了较为亲密、稳定的外祖孙相处关系，对小周的探望，一方面有助于小周获取外祖父母的关爱，弥补因幼年丧母而带来的情感缺失，符合有利于未成年人原则；另一方面让两位老人通过探望外孙获取精神慰藉，弥补因老年丧女带来的悲伤，亦符合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其二，本案探望的具体方式是否合理？考虑到老人与周先生于2024年7月已达成协议，就具体探望方式作出明确约定，协议是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双方均应遵循诚信原则，恪守承诺，依约履行。

周先生主张这一探望方式对小周具有危害性，而且小周不愿意。法庭认为，并无在案证据证明探望方式对小周的身心健康成长存在不利影响，且小周刚满八周岁，尚不能够真实、全面、完整及不受影响地表达自己意愿，周先生应当予以积极配合。

合议庭认为，按照双方约定的探视方式探视小周，并不影响未成年人正常生活和身心健康。最终，上海二中院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本报记者 陈佳琳



新民随笔

日前，一位车主在安徽马鞍山（视频显示）附近高速路中央捡走一块轮胎皮，被交警点名表扬，视频迅速走红。可是慢镜头却让人后怕：车斜跨在行车道与应急车道之间，双闪未亮，三角牌未摆，捡起的轮胎皮又被随手搁在应急车道正中间。他搬走了一颗“地雷”，却又布下一颗新的。

高速之上，静止物体就是隐形杀手。轮胎皮在时速百公里的撞击下，会像炮弹一样击穿挡风玻璃；一辆横在车道里的车，更可能引发连环追尾。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二条写得明白：非紧急情况不得在应急车道停车。真遇险停车，也要开双闪、设警告牌、人撤离、再报警。这些条文不是教条，而是用血写成的说明书。

有人替车主喊冤，说情急之下顾不了许多。可恰恰是高速路，才容不下“情急”。你留给后车的反应时间只有几秒，任何多余动作都会被无限放大。一位网友在评论中说，他曾在超车道有轮胎，没敢停车，而是拨通12122。这样的做法看似缺乏“英雄气概”，却是最稳妥的方案。

更值得警惕的是传播端的“美颜滤镜”。视频标题只写“果断清障”“交警表扬”，却不见“占道停车”“未开双闪”的提醒；若交警电话确未指出隐患，其专业性也应被质疑。海量转发时，不妨在画面下方加挂“高速遇障碍物正确处置流程”图解，让每一次点赞都变成一次普法课。

善意需要规则护航。下一次高速上再遇遗物，请先报警；真要动手，也要先保证自身和他人的安全，让专业为善意插上翅膀，而不是好心办了坏事。

善意之下，规则不能打折

姜燕

“国际知名品牌儿童走秀”竟是骗局

上海警方破获一起假冒服务商标案，涉案金额200多万元

看似光鲜的“国际知名品牌儿童走秀”，实则是一场精心策划的骗局……记者上午从上海市公安局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警方破获一起假冒服务商标案，不法分子利用家长“望子成星”的心理和培训机构合作需求，虚构品牌授权，非法牟利涉案金额超200万元。

发现幕后操盘手

去年4月，静安警方接到辖区某集团公司报案，称其代理的国际知名品牌商标未获授权被用于多场走秀活动。这些活动打着“国际知名品牌少儿模特秀”旗号，公开

使用品牌标识，误导消费者，严重侵犯注册商标专用权，侵害了品牌方的合法权益。

接报后，警方迅速成立专案组开展侦查，很快锁定了幕后操盘手——某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实际负责人李某。此人通过网络社交平台找到多家少儿形体培训机构，以提供“稀缺国际知名品牌少儿走秀机会”为诱饵洽谈合作。在签订商业合同时，明确写入“提供一线国际品牌赞助的少儿走秀活动”条款，诱导培训机构支付数千或数万元“品牌授权费”。同时利用公司及个人多个社交账号发布带有知

名品牌标识的“走秀活动”报名信息，营造与品牌方合作假象。受虚假宣传吸引，不少家长为孩子参与所谓“高端秀场”，直接向李某支付3000元至5000元不等的报名费。

场地简陋穿了帮

初步建立“合作引流”网络以后，李某又通过传媒公司举办了十几场未经授权的“国际知名品牌少儿走秀”。这些活动场地简陋，且都位于市郊，与宣传中的“高端”形象严重不符，引发家长与机构质疑。

警方调查发现，李某的收入主

要来自两部分：一是向培训机构收取的“授权费”，二是向家长收取的高额报名费。“一般儿童走秀活动收费都在1000至1500元之间，而李某打着品牌旗号，收费高出2至4倍。”这价格差异明显是消费者误信“品牌授权”支付了高额溢价，由此形成完整的资金链证据闭环，印证李某通过假冒服务商标误导消费、非法牟利的犯罪本质。

在完整证据链支撑下，犯罪嫌疑人李某的犯罪事实确凿。2025年7月10日，静安区人民检察院依法以涉嫌假冒注册商标罪对李某提起公诉。

本报记者 杨洁